

北京赛科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4 月 7 日 0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4 月 7 日 12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3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 11 号泰兴大厦 401 公司第十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确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关于确认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

2、审议《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表面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2）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身份复印件和股东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3）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如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代表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7年4月7日，上午08:00-09:00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1号泰兴大厦401公司第十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正亮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1号泰兴大厦401

邮 编：100191

联系电话：010-57625005

传 真：010-57625001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方式提交公司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赛科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赛科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2日